

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 A 份额折算和赎回结果的公告

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）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lcfunds.com>）发布了《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 A 份额开放赎回业务公告》、《关于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》（简称“《折算公告》”）以及《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信用 A 份额开放赎回期间信用 B 份额的风险提示公告》。2015 年 4 月 15 日为信用 A 的第 6 个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及开放赎回日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信用 A 的基金份额折算结果

根据《折算公告》的规定，2015 年 4 月 15 日，信用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.02119178 元，据此计算的信用 A 的折算比例为 1.02119178，折算后，信用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.000 元，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 1 份信用 A 相应增加至 1.02119178 份。折算前，信用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8,801,780.19 份，折算后，信用 A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90,683,647.98 份。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信用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，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。

投资者自 2015 年 4 月 15 日起（含该日）可在销售机构查询其原持有的信用 A 份额的折算结果。

二、本次信用 A 开放赎回的确认结果

根据《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规定：在每一个开放日，所有经确认有效的信用 A 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。

经本公司统计，2015 年 4 月 15 日，有效赎回申请总份额为 47,691,780.42 份。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对全部信用 A 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。

本基金管理人已经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信用 A 的全部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，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。投资者可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请与赎回的确认情况。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，本基金管理人将自 2015 年 4 月 16 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。

本次信用 A 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及开放赎回结束后，本基金的总份额为 263,698,146.61 份，其中，信用 A 总份额为 42,991,867.56 份，信用 B 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，仍为 220,706,279.05 份，信用 A 与信用 B 的份额配比为 0.58437668：3。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信用 A 自 2015 年 4 月 16 日起（含该日）的约定年收益率（单利）根据信用 A 的本次开放日，即 2015 年 4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2.75%加上 1.25%进行计算，故：

信用 A 的约定年收益率（单利）=2.75%+1.25%=4.00%

信用 A 的约定年收益率以百分数形式表示，其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以百分比计算的小数点后第 2 位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注：1、“信用 A”即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所指“增利 A”，“信用 B”即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所指“增利 B”。

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 年 4 月 17 日